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24 年 1-6 月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593,463.75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99,210,748.51 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911,780,670.33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875,868,061.32 元。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75,868,061.32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以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对于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授权，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14,716,125 股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21,471,612.50 元。公司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如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根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拟于 2024 年半年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分红，以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净利润。2024 年 8 月 2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综合考虑全体投资者利益制定的，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

公司监事会同意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